

#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内容提示：

1、合同生效条件：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盖公章后成立，并自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后生效。

2、对上市公司本年度经营成果的影响：本合同的签订，符合公司整体战略发展的布局，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高速瑞海置业有限公司与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福建凯筑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海南现代建筑部品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总金额为 60,410.26 万元。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 一、合同签署概况

（一）2022 年 11 月 14 日，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开发琼海嘉浪雅居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高速瑞海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海置业”）投资开发琼海嘉浪雅居项目。2023 年 2 月 7 日，瑞海置业发出中标通知书，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建工四建”）、福建凯筑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凯筑”）、海南现代建筑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建筑”）组成的投标联合

体为项目联合体中标单位。近日，瑞海置业与上海建工四建、福建凯筑、现代建筑签订了《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总金额为 60,410.26 万元。

（二）本合同为公司日常经营合同，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内控管理制度履行内部审批手续。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或《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 （一）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沈军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1993 年 06 月 09 日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耀华路 251 号

主营业务：建设工程设计；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消防设施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公路管理与养护；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清运）；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上海建工四建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

2.公司名称：福建凯筑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骆国顺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5 年 07 月 08 日

注册地址：福建省漳州市龙海区榜山芦州芦州大道 5 号 B 幢 207 室

主营业务：建设工程设计；人防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

包；建设工程施工；消防设施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监理；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福建凯筑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

3.公司名称：海南现代建筑部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练江山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9 年 11 月 17 日

注册地址：海南省澄迈县老城经济开发区新兴路

主营业务：砼结构构件制造，砼结构构件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工程设计，非居住地产租赁，住房租赁。

现代建筑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

##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海建工四建具有国家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设计资质；福建凯筑设计资质为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上海建工四建、福建凯筑及现代建筑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誉良好，具备履行合同义务的能力。

## 三、合同主要内容

瑞海置业与上海建工四建、福建凯筑、现代建筑签订了《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 （一）合同主体

1.发包方：海南高速瑞海置业有限公司

2.承包方：上海建工四建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3.承包方：福建凯筑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4.承包方：海南现代建筑部品股份有限公司

## （二）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嘉浪雅居项目

2.工程地点：琼海市嘉积镇银海路 BH-B0305 号地块，项目北邻银海路、南邻德海路、东邻万泉银苑、西邻万和丽园。

3.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4. 工程内容：住宅商业酒店工程总建筑面积约 126113.66 m<sup>2</sup>，其中：地上建筑面积：地上建筑面积 88938.30 m<sup>2</sup>；地下室建筑面积 37175.36 m<sup>2</sup>。配建小区绿化、安防、景观、道路、水、电、燃气、环保、消防、人防、通讯、信息、通道等施工内容，并含 6 个样板间软装工程。

5.工程承包范围：涵盖从施工图设计、基坑支护设计、后期施工配合服务，专项设计等项目建设达到交付使用所包括的全部设计内容以及设计施工 BIM 技术应用、以及需要的临水、临电、临时道路、场地平整、基坑降水工程、工程设备材料采购、工程施工至竣工验收备案、样板房及售楼部装修、室外工程、酒店商业公共区域装修、住宅精装修交付等阶段的达到交付使用所包括有关的一切建设内容的全过程工程总承包，含绿化、安防、景观、道路、水、电、燃气、环保、消防、人防、通讯、信息、通道等施工内容，并承担质保期内的保修责任。

6.合同工期：540 天

7.质量标准：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等现行国家标准验收规范的规定，达到合格标准。若相关标准更新，以国家最新规定的为准。

## （三）合同价款及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陆亿零肆佰壹拾万贰仟陆佰贰拾肆元零角陆分（¥：604102624.06 元）

2.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 （四）合同支付方式

1.预付款的金额或比例为：设计费预付款按签约合同价中设计费的 30%；建筑安装工程费预付款按签约合同价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的 15%（施工预付款已包含安全文明施工费基本部分）。

2.建筑安装工程费按双月进度支付：监理人发出开工令当月起承包人每两个月的 25 日递交当期实际完成工程量付款申请，经监理人和第三方造价咨询机构审核后，发包人于次月 10 日前核定、并于 14 天内支付核定的实际完成产值的 80%（并按比例扣回预付款）给承包人。当建筑安装工程费进度款支付至经审核的完工累计产值（建筑安装工程费）的 80%且不超过合同价的 80%时停止支付。待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且结算完成后 28 天内支付至结算价款的 97%；剩余 3%作为工程质量保修金。

3.设计费支付节点：施工图完成并通过图纸审查之日起 14 天内支付设计费的 30%；整体主体结构验收通过后 14 天内支付设计费的 15%；竣工验收合格后 14 天内支付设计费的 10%；剩余设计费在竣工结算完成后 28 天内付清。

#### （五）违约责任

1.因承包人存在违法发包、转包、违法分包及挂靠等情形的，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签约合同价 20%作为违约金，同时承担施工过程中造成的全部损失。

2.承包人未能按合同工程计划节点及时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造成工期延误，承包人将按每个节点每次违约支付发包人违约金，每次工期延误在 7 天内（含第 7 天）的，按 5000 元/天支付违约金，每次违约 7 天以上 15 天（含第 15 天）以内的，按 10000 元/天支付违约金，违约超过 15 天，按 15000 元/天支付违约金。承包人有权将相关违约金从按合同需支付给承包人的款项中

全部扣除，不足一天按一天计。

（六）合同生效：经双方代表签字并盖公章后成立，并自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履约担保后生效。

####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签订本合同是基于公司投资开发琼海嘉浪雅居项目的需要，有助于推动公司项目开发进度，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务的增长带来积极影响。根据工程建设进度计划，本次合同发生的成本将计入开发成本，待项目销售后逐步结转成本，因此本合同的签订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该合同的履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交易对手方形成依赖。

#### 五、风险提示

（一）本合同已对合同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等作出明确约定，双方均具有履约能力。但由于合同执行存在一定周期，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存在相关政策法规、市场、技术等方面的不确定性风险；存在受不可抗力影响的风险。

（二）公司将积极关注该合同事宜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特此公告。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3 月 14 日

